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济管文〔2026〕15号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王辉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管委会各部门：

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关于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相关单位设立党组有关事宜的批复》（豫文〔2019〕139号）和济源示范区党工委2020年第1次委员会议暨十二届市委常委会第114次会议精神，“由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党组同时履行中共济源市人民政府党组职责”，按照《中国共产党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关于宋爱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干文〔2026〕11号）《中国共产党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关于牛东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干文〔2026〕13号），《中

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组织部关于卢新永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组干〔2026〕60号)《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组织部关于张斌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组干〔2026〕75号), 济源示范区管委会党组同意, 决定:

王辉同志任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主任(试用期一年);

赵文正同志任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宋高峰同志任济源市示范性综合实践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会玲同志(女)任济源市示范性综合实践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张先军同志任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试用期一年);

刘涛同志任河南愚公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试用期一年);

李富海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济源东区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

卢新科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济源东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宗林莉同志(女)不再担任济源市示范性综合实践中心副主任职务;

任文艺同志不再担任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陈明亮同志不再担任河南愚公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2026年6月23日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6月24日印发